

证券代码：833301

证券简称：亚迪纳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浙江亚迪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1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蒋红卫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管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2022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总经理向董事会汇报 2022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 4 月 12 日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2,700,542.45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499,001.73 元。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376,276.96 元（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0 元，其他资本公积为 0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30,0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

派发现金红利 3.70 元（含税）。

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1,100,0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总额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聘请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提议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1.议案内容：

决定于 2023 年 5 月 3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

1.议案内容：

(1) 公司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蒋红卫先生，为公司的抵押贷款（用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厂房土地抵押）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预计发生金额 25,000,000.00 元，2022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为 0.00 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长蒋红卫、董事蒋小弟与此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本议案。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派发现金红利相关事宜》

1.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派发现金红利所涉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等全部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亚迪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浙江亚迪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2日